

香港交易及 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 承擔任何責任。

常先生辭任後，彼將不再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自二零二六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常先生已向董事會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事項須敦請股東及聯交所。

董事會對常先生任時向本集團付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劉鏡先生（「劉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自二零二六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劉先生的履歷詳載列下：

劉先生（「劉先生」）

先生的任期須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則(「規則」)、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其他規則，於其獲委任後的首次本公司股東年會上輪值任期及膺任，其後至少每年輪值任期一次。

劉先生有權收每年36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每(3)個月支付)，此薪酬員會考慮的經驗及於本公司的職責及前市而定。

於本公告日期，除所披露，劉先生(i)於本集團內並無擔任任何職務；(ii)年並無於其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任何其他要任及專業格；(iii)與任何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或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v)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團體(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條)的股份持有任何權益。

劉先生已確認 (益 期 任 八 就 就 就 就 層 就 就 就 就 層 就 層 就 司 0 期 8 5 0

(iii) 提名委員會將兩名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錦榮先生(席)、彭
○ 臻先生、劉○ 鏡先生、李 先生及劉玉杰○ 士)○ 成。

承董事會 
康達國○ 環保有○ 公司
席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二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 八名董事， 執行董事李 先生、杜林東先生、劉玉
杰○ 士及段林楠先生；非執行董事趙雋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錦榮先
生、常清先生及彭○ 臻先生。